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前公司向5名监事以通讯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议案、表决表，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收到5名监事发回的表决表。本次会议的召开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实施装饰装修南山酒店项目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化房地产有限公司南山阳光项目配有一座2万平方酒店，于2014年主体工程及外立面已完成，受地区经济及近三年市场环境影 响，该项目未再推进，一直处于闲置状态。为盘活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决定重启该项目运作，由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南山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实施主体，实施装饰装修投资额约为12,300万元，授权经营层及子公司负责办理本项目实施，若施工单位或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将根据关联交易金额，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2023年生产经营需要，子公司江苏中大杆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江苏大力神管桩有限公司、江苏国能光电通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国能（沛县）光电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徐州路路顺运输有限公司发生PC钢棒、通信塔、钢结构等销售业务及运输业务，总金额在6,200万元以内。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监事冯宪志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1日